

证券代码：873830

证券简称：奥智股份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常州奥智高分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1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常州市武进高新区武宜南路 369 号奥智股份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现场投票 ☐网络投票 ☐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钢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7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9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管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协商确定本期审计收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7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常州奥智高分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常州奥智高分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13 日